高雄市觀護志工協進會

101 年度方案執行人員 2 名勞務承攬採購案公告

- 一、 本採購依公開程序公告徵求廠商之書面報價。
- 二、 採購標的名稱:101 年度方案執行人員 2 名勞務承攬採購
- 三、 品名、數量、規格:勞務工作費分析表。
- 四、 投標者資格:登記設立證明文件如公司、營業執照或相關 登記成立證明文件,營業項目應載有與本件標的相關之承 作—人力派遣。
- 五、 投標截止時間:100年12月21日下午5時00分。
- 七、 開標地點: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第三辦公室4樓會議室
- 八、 本採購不允許廠商共同投標,亦不開放外國廠商參與 投標。
- 九、 本採購案預算金額:新台幣84萬整。
- 十、 本採購決標方式:參考「取最有利標精神擇最符合需要者」,擇最符合需要者議價,或擇2家以上最符合需要者依序議價或比價。
- 十一、 評選項目、配分標準及評比方式:
 - 1. 每月薪資額【廠商實際給付派駐機關履約人員之薪資,每月實領薪資不得低於新台幣 2 萬 7,200元(可扣除勞保、健保自負額)】 45分
 - 2. 相關福利制度 35分
 - 3. 廠商組織結構 10分
 - 4. 現場答詢及應對 <u>10 分</u>
 - 5. 總分為100分,合格分數為70分
- 十二、 本次招標如無3家以上廠商投標,則參照「中央機關未達 公告金額採購招標辦法」第三條之規定改採限制性招標。
- 十三、 全份招標文件包括:
 - 1. 勞務工作費分析表 (一式 4 份)
 - 2. 授權書或委任書。
 - 3. 投標廠商聲明書暨切結書

- 4. 登記設立證明文件(如公司、營業執照或相關登記成立證明文件,營業項目應載有與本件標的相關之承作—人力派遣)(一式4份)
- 5. 契約書 (附件為工作需求規範書暨契約條款) (一式 4份)。

十四、 投標地點: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45 號 6 樓

十五、 投標單位:高雄市觀護志工協進會

十六、 投標方式:專人送達(投標文件及公司大小章)。

十七、 聯絡方式:電話 07-2152565#3960,鄭助理。

理事長 王 東 碧